

# 仙桃市人民法院 2022 年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我院为省直管市人民法院，业务上隶属湖北省汉江中级人民法院管理。作为最基层的办案单位，年度工作重点是负责辖区的民商事、刑事、行政案件的审判、执行工作，同时还要配合当地政府化解涉诉信访及群体性突发事件的处置，参与文明城市创建、扫黑除恶、反诈禁毒、精准扶贫、疫情防控、防汛抗旱、党员下沉社区等中心工作。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院机关内设有综合办公室(档案馆)、政治处（机关党委、督察室）、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执行局、行政审判监督庭、刑事审判庭（未成年人案件综合审判庭）共 10 个部门，基层法庭设有毛嘴、通海口、张沟、杨林尾、沙湖、长埫口、仙桃、龙华山共 8 个人民法庭。

## 三、预算收支及增减变化情况

### （一）2022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2 年收入预算为 6717.06 万元，比 2021 年收入预算增长了 4.9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312.07 万元，比 2021 年增长了 11.41%；其他收入 1404.99 万元，比 2021 年下降了 13.84%。

2022 年支出预算为 6717.06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4090.78 万元，项目支出 2626.28 万元），比 2021 年支出预算增长了 4.97%，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6417.06 万元，比 2021 年增长了 4.8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 万元，比 2021 年增长了 7.14%。

2022 年收支预算为 6717.06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增长了 4.97%，增长的主要原因：2022 年，根据仙桃市发改委批复，拟对审判综合大楼进行维修改造，预算金额为 386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故导致 2022 年收支预算增加。

## （二）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5312.07 万元，比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增长了 11.4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312.07 万元，比 2021 年增长了 11.41%；上年结余（转）0 万元。

2022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312.07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3857.78 万元，项目支出 1454.29 万元），比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增长了 11.41%，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0 万元；公共安全 5012.07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了 11.67%；社会保障和就业 300 万元，比 2021 年增长了 7.14%；医疗卫生 0 万元。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为 5312.07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增长了 11.41%，收支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招录了一批新公务员及雇员制书记员，增加了相应的经费；二是 2022 年正式干警正常晋档晋级、职务调整等增加了相应的经费；三是 2022 年拟对仙桃市人民法院审判综合大楼进行维修改造。

####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公用经费）支出预算为372万元，其中：商品服务支出372万元。机关运行经费比2021年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下降了8.1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和“党和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等重要批示精神，大力压减非重点、非刚性的一般性支出，切实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包括：办公费10万元，印刷费5万元，水费5万元，电费16万元，邮寄费1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10万元，公务接待费1万元，工会经费51万元，福利费9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69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增减变化情况

##### （一）2022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22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56万元，比2021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增加了1.82%，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2021年持平；
2. 公务接待费1万元，与2021年相比，增加了10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5万元，与2021年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5万元，与2021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1年持平。

##### （二）2022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增减变化原因

2022年仙桃市人民法院三公经费预算有所增长，增长的原因是2021年公务接待费用未编制财政拨款预算，2022年公务接待费用编制财政拨款预算1万元。

## 六、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上年财政拨款结余（转）0万元；其他收入46万元。政府采购均为货物采购，包括公务用车购置36万元，安全、检查、监视、报警设备10万元。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比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下降了51.3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院严格执行中央及省委、省政府、市政府有关政策规定，严格加强财务管理，厉行节约。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来源为其他收入，需要地方财政资金支持，2022年预计地方财政支持资金减少，故相应减少了采购品目。

##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仙桃市人民法院新增资产配置预算总金额66.8万元，比2021年新增资产配置预算下降了56.8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资产配置来源为其他资金，需要地方财政支持，2022年预计地方财政支持资金减少，故相应减少了固定资产配置。

2021年仙桃市人民法院招录了一批新公务员及雇员制书记员，故需添置相关资产，新增资产主要为国产打印机9万，车辆36万，空调10万，安检设备10万，家具设备等其他资产1.8万。经费来源为其他收入66.8万元。

##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要求，本院编制了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根据部门预算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对 2022 年办案业务专项经费绩效情况进行重点说明。

办案业务专项经费属于常年性项目，主要用于辖区内刑事、民事、行政、执行等案件办案经费及审判管理、办案车辆运维、雇员制及劳务派遣人员劳务费支出和上级交办的重特大案件办理等特殊情况的经费保障。项目当年预算 8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60 万元，其他资金 186 万元。项目长期目标：集中精力和资源全力办好案件，妥善运用司法手段化解社会矛盾、保护群众利益、促进社会和保障经济发展；利用信息技术提升审判质量和效率，完善司法审判信息资源库。长期绩效目标指标共 5 个，其中：数量指标 1 个，质量指标 1 个，时效指标 1 个，社会效益指标 2 个。项目年度目标：发挥法院职能作用，公平公正办理刑事案件、民事案件、行政案件、再审案件、集中处理涉讼信访及群体性事件和清理化解涉讼信访积案。年度绩效目标指标共 5 个，其中：数量指标 1 个，质量指标 1 个，时效指标 1 个，社会效益指标 2 个。

##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故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为空表。

## 十、专业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年结余（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指湖北省法院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审判业务工作的支出。

(六) “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

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